

◎ 宁子 著



# 比爱更疼 比爱更暖



也曾有过邂逅、瞬间的感动和温暖，然后在邂逅的街头，挥手告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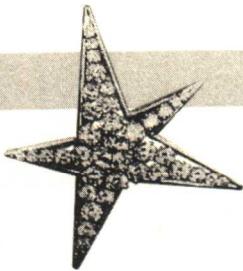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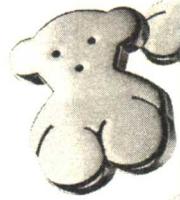
南海出版公司

○ 宁子 著

比爱更疼  
比爱更暖



南海出版公司  
2005·海口



● 我微笑着用手指在空气中画下他的名字，想起他说的最后一句话：“比爱更疼，比爱更暖”，想起他忽然地这样唤我：“猫。”

**引子(001)**

我的女子

---

**第一章(008)**

在一片凌乱中,我看到墙壁上的电话号码

---

**第二章(016)**

长着翅膀的男人

---

**第三章(026)**

一个穿了藏蓝色风衣的男人,已经朝着我的方向,  
轻轻转过身来。禅语说:是一个劫

---

**第四章(038)**

我咬疼你了吗?

---

**第五章(049)**

那个冬天我很疼,我哪里都疼

---

**第六章(062)**

潮湿,是我身体中流出的泪

---

**第七章(072)**

你的一生我只借一晚

---

**第八章(084)**

这样的欢爱,一次是药,两次是贪婪,三次是毒

---

**第九章(093)**

他的背影真好,挺拔、笔直,是我见过的最完美的  
男人的背影。让我想依靠

---

**第十章(100)**

是你吗?是他吗?

---

**第十一章(111)**

抵挡了一切身体的伤害,却抵挡不了从精神开始的腐烂

### **第十二章(119)**

一条在寒冷到来时不能够冬眠的蛇，也会到处寻找温暖

---

### **第十三章(125)**

做爱是治疗失眠最好的药

---

### **第十四章(140)**

我在写一个故事，我们都不要当真

---

### **第十五章(151)**

他说：你总是这么狠地对待自己吗？

---

### **第十六章(165)**

谁是谁的宝贝？我不过只是他收留的一只猫

---

### **第十七章(172)**

你相信吗？我见过那个有蝴蝶文身的女子

---

### **第十八章(178)**

我的眼泪即使不为你，也会为他而流

---

### **第十九章(184)**

是他吗？一个让你只肯用遗忘解释的男人

---

### **第二十章(193)**

两个女人的身体，呈现的是另一种我陌生的美丽

---

### **第二十一章(202)**

我在透支一生全部的温暖，不知道从此以后，  
拿什么来抵挡未来的冬天

-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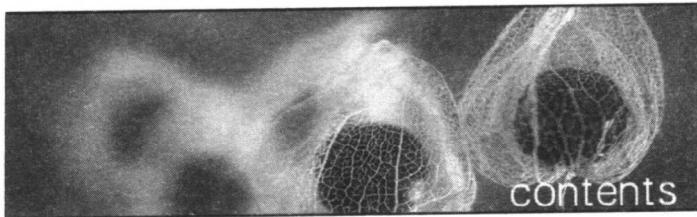
### **第二十二章(213)**

只能这样燃烧，不发出声音，最后因缺氧而熄灭

---

### **第二十三章(220)**

你听没听过关于指环的传说？



### **第二十四章(222)**

他掰开我的手指：“你是一只爱哭的猫吗？”

我摇头，微笑：“我只是容易迷路。”

---

### **第二十五章(230)**

电视画面中绝望的身体和烟花中的欢爱

---

### **第二十六章(238)**

两颗在一起互相取暖的心，无论最后以怎样的方式告别，

永远，也不会走到山穷水尽

---

### **第二十七章(243)**

看着他走出去，看着惟一真实的温暖，离我而去

---

### **第二十八章(251)**

你终于要离开，离开我的身体她的心

---

### **第二十九章(261)**

谢谢你，从没有一句谎言，只用你真实的身体和不真实的心，

温暖了我那么久

## 引子 我的女子

阳历的新年，在暧昧的寒冷中慢慢结束，我带着简单的行李离开这个城市。

我将回家。过一个有雪的年。到永远。

不再回来。

飞机一直向上升腾，朝着西北的方向。

我看了一眼窗外的蓝天。阳光很好，那种明晃晃的亮丽，预示着冬天即将结束。看不到下端。我知道它正在穿过这个我生活了整整一年的，没有什么明显特征的城市。

可是一年的时间，总有些东西留下了记忆。它的声音；它的语言；那些散布于各个小巷的、带着地方特色的美味小吃；出租车的色彩。还有我最初来到这里，因为寂寞而习惯午夜时流连于网络时，在虚幻而自由的网络中，陪我度过失眠之夜的人。

他们使用各种各样的名字，我们陌生而熟悉，彼此安慰。

一切使得我和这个城市，飞快地相互靠近。

虽然最终不能真正融合。

还有，还有那些在街中匆匆走过的漂亮女孩儿，她们微笑的或者冷漠的面容。

她们是这个城市最时尚的色彩和特征。

她们是这个城市的精灵。

也曾有过邂逅，有过某个瞬间的感动和温暖。然后在邂逅的街头，挥手告别。



谁都没有回头。

不知道对方的名字。

我愿意相信，这一切，一切与这个城市有关的记忆，都是生动的、美好的。

却无须怀念。

直到快要离开的时候，我碰到了她。

我怀疑，她的出现是这个城市对我的惩罚。它不动声色的，以她的出现惩罚我的薄情，它给予我三百六十五天的温暖，我却不肯留下任何的怀念。

城市不许我这样彻底地忘记。

因此，她从网络中走出来。一个压根儿不熟悉网络，不迷恋网络的女子，偏偏在某一个午后忽然走进网络，然后从网络中走出。一直走到我的面前。

是的，一个女子。

我始终这样叫她，因为她已不是女孩儿，可是她还不是女人。

我只能这样界定她的身份。

她和这个城市所展示的很多直白的东西不太一样。最初，她为一个问题和我在聊天室争执。她很固执，充满敏慧。

唯一的一次。

那以后她再没有出现过，留下来的，是一个电子信箱。

我们用宋体字对话的时候，我问过她的名字。她不说，后来她也一直都不说。可是她竟然不知道，我是故意的。她的电子信箱——朋友帮她申请的那个信箱，是以真实名字注册的。

我早已知道。

她是真的不熟悉网络的，电脑对她的用途，只是写字。那些字罗列成她生命的全部内容。她也一直不知道，很多网站，

转载了她的小说。

我很容易就找到了。找到以后，看了看。

看过后心里不是太舒服。有一点疼。

发誓不再看了，可是不能自己。

感觉类似于吸毒。

伤感和凄美弥漫在她的文字中，并不奢华。事实上有很多语言是直白的，简单的。可是总在简单的背后，觉得心被重重碰了一下。

我怀疑她文字中的女子，那些不美丽，却很生动，那些一边爱一边疼，在流泪的时候喜欢大声唱歌的女子，是她自己。

忽然想见一见她。

我是个非常爱惜自己身体的人，按照常规，应该从她的文字开始，戒掉并远离她。

我没有做到。

那时候秋天还没有过去，可是已经知道并确定要走了。

于是在有了一些信件的来往之后，留下了电话。

然后一直有所期待。

她却一直没有打，一直一直地。

直到秋天彻底过去。

我想也许我们不会见面了。想了想，这样也好，一切终究是未知的。谁知道呢，她是不是一杯毒药。

却在那个没有什么预感的黄昏，桌子上沉静了好长时间的手机响了起来。显示屏上显示的，是一个陌生的号码。

忽然觉得是她。

就这样在某一天某一个华灯初上的十字路口，我见到了她。

我的女子。



女人，我一直喜欢两种：美女和才女。

她是后者，又有异于后者。她不是纯粹的哪一类人，她无从归属。她是她自己——女子。

女子不漂亮，可是看到她的时候，心忽然折服了。

她有着并不美丽却足够清澈的面容，在她看着我微笑的时候，我看到了她眼睛里的疼。那种疼折射了她的身体，和她的心。

忽然想把她所有的疼痛握在手心里，抚摩一遍，一点点抚平。

那一刻我相信了，她的文字中描述的那个女子，是她自己。

那天我们一起吃饭，她一直在笑。我知道她笑容的背后掩藏着什么。

她拿过杯子为我倒水的时候，我看到了她的左手手腕上，一条漂亮的银色手链。链子在她手腕上滑动，我看到了那些遍布于她左手手腕的伤痕。

非常浅。在灯光下，却清晰。

我的心动了动，充满酸涩。

一切就这样在冬天进行到中途的时候，开始发生。

我不知道该怎样描述她，在她以一种我无法想象和解释的姿态，走到我身边之后。

我不知道她究竟是个怎样的女子。她年轻而沧桑，热烈而淡漠。她的身体纤小单薄，却充满最原始的诱惑。

她的身体在自己的文字中透出来，单薄而放纵、纯洁而无耻。

我怀疑她的前生，是一只走丢了的猫。在她的眼睛里，找不到方向的专一。那天起，我叫她猫。

我想改变她。其实我从来没有过想要改变一个人的愿望，  
我知道那根本不可能。

我却说服不了自己，在这个冬天最后的日子，用很多我不熟练的方式，试图改变她。我像一个固执的母亲，想要一个孩子在如此短的时间里，学会生活。

那种真实的，存在于衣食住行中的琐碎生活。

我害怕有一天，她会死于失眠和营养不良。

我不得不这样做，时间已经来不及。

我亦不能继续为了她，延长在这个城市的停留期。

一切不可人为，一切皆是定数。在最后的日子相遇，然后分离。

昨天，她在电话里告诉我：“我会做草菇青菜了。真的！”

我笑了笑。我愿意我的心以此感到安慰。

这些天，我一直在向她要一个承诺，我要她答应我，答应我今生在用心生活的前提下，努力让自己快乐。

对我的索取，她一直微笑、沉默。

我愿意相信她的沉默是一种无言的许诺。

我知道我在骗自己。

在我和她有过的，最深最深的接触中，那种难以想象的身体的纠葛中，她始终没有告诉我，她是不是爱我。

我相信很多女孩子或者女人，是为了爱，才付出自己的身体。女人是因爱而性的。可她是个女子。我不知道她为了什么，为了什么付出和索取。

不停不停地要。

我害怕她说爱，又不甘她说不爱。

第一次发现自己，是一个充满矛盾的男人。

可是一个已经三十五岁的，有了十年婚姻的男人，我能怎



样对待这样一个女子呢？

我怎么做，会不是错呢？

最后我只得离开。

其实倒是她问过我，她说：“你爱我吗？”

她只是问，不是用心的。我想。

我想这样说：“比爱更疼。”

我不知道还能够怎样回答，她不是我内心里习惯去爱的女人，可是给予她的，却无可替代，爱也不能。还有一句话我没有说，这种感觉，亦是：比爱更暖。

不说了也罢，我想，聪明如她，会懂得。

她笑了，笑着说：“我喜欢这样。”

她还问过我：“你是个好人吗？”

我想了想，在感情上，我不算是。我有深爱我的妻子，一个善良、美丽、真诚的女人。作为妻子，她无可挑剔。我还有过性情相投的情人，在生命的某一段时光里，我们彼此相爱。然后告别，不作任何纠葛。她们都是美丽的女人，曾经在我身心孤单的夜晚，给过我最温柔的安慰。还有那些不曾见面的，在网络或电话中，同我相互吸引和眷恋的女友，可能我们一生都无法相见，可是在心灵中，我们一度非常靠近过。

我伤害过别人，也被别人伤害过。可是，我有一颗并不坚强的心。

所以，我说：“我算是个好人吧。”

她笑了：“我喜欢好人，本质上的好人。”

她说：“你真的不用担心我，我是个有很多颗心的女子，也很容易忘记。不过，我也是个好人，所以我们才会相遇。”

然后她仰起头来，看向天空。

她是吗？她真的有很多颗心？真的很容易忘记？如果她

是，为什么这一刻，飞机穿越城市上空的一刻，我忽然感觉到，有一双眼睛在注视着它。然后隔着越来越遥远的空间，听到一个模糊的声音说着再见。

我相信这一切不是我的错觉。

飞机继续升腾着，朝着西北的方向飞翔而去。

我不会再回来了，可是这个城市，我该用怎样的力量，才能真正忘记？

走的时候，我带走了她写的这个故事。她说：“只是一个故事，我们都不要当真。”

“好的，不要当真。”

我同意了。

我有同意和不同意的权利。

我是沈家明，这个故事的主人公。



## 第一章

在一片凌乱中，我看到墙壁上的电话号码

### 1

十一月二十五日。星期二。多云。

黄昏，我坐在一片凌乱中，犹如空间的废墟。缓缓地仰起头，看到墙壁上用铅笔写下的号码，看了片刻，拿过手机拨了沈家明的电话。

几乎是无意识的，这样一个举动。在拨着那些号码的时候，我并没有太想明白，对方，是一个我从未见过的人。虽然在网上，我和他认识已久。从秋天到冬天，来来往往地，也有几十封的邮件了，但在现实中，我们其实还陌生。

完全的陌生。

那个黄昏我的心情糟透了，烦，加上疲惫。因为第二天的搬离。

待在外面的年月里，几乎有了一种“搬家恐惧症”。大学毕业后第一年，好像平均三个月搬一次住处，后来因为工作的稳定，那种移动渐渐延缓。可搬家的感觉，让我想起来，始终都有疲惫感。恨不能有个地方，可以一劳永逸。

也或者因为不再年轻，所以害怕任何形式的动荡。二十岁的时候，以为单枪匹马可以走遍天涯的。现在，想都不再去想。

什么能抗拒得过时间呢？

## 2

这套两居室的房子，我一年半以前搬过来。当时真的是喜欢。在城市不算喧哗的位置，周围有草坪和广场。房子简单地装修过了，褐色的门，纯白的墙壁，卧室里绛红色的地毯。朝南的阳台，窗明几净。看房子的时候是春天的午后，那样美好的阳光齐刷刷地透进来，一下子就俘获了我的心。没有丝毫犹豫，一次性付足了两年房租。

房东是个长相正直的中年男人，有整齐的黑发，穿深色西装，不苟言笑。当时他严肃向我承诺，五年之内，不会将房子卖掉。

还记得那天舒展的呼吸，因为知道至少五年，我不用再为搬家烦恼。对于一个生活能力不是太好的人，这也是一种幸福的安慰。

并不想五年中，我会碰上一个想碰的人，有一个家。二十七岁的时候，年少时想象过的东西忽然开始变得遥远。世事和情感的多变浮华看在眼底，开始质疑很多东西。而我，天生在情感中，似乎也比别人多了份敏感。也莫名其妙地，经历了很多不曾经历的事情。

不知道一切是不是和性格本身有关。

对生活而言，一个过于敏感又天生颓废的女子，注定了生活不会太快乐明朗。一切又被放置于这个无根的年代。有时候觉得生命在随波逐流，不知道未来。

好在有时懂得表面的调节，大多的时间里，不去追究。比如为了一套心仪的的房子，便告诉自己这是幸福。而沈家明后来说，正是因为如此，他才知道我的孤单。



房子的幸福，却只享受了一年半，那个看起来非常值得信任的房东，违背了当初的承诺，私下里将房子高价卖出后，才作出一脸无辜状找到我，很大度地退了我半年房租，给我一周的时间搬出去。

一点脾气都没有，当时只拿了他的一张收条，没有什么合同可以让我义正词严地向他讨个说法，拿着退回的房租，暗下里恨不能摔到他的脸上去。

当然什么也没有做，甚至什么都没有说，只是微笑着看着他走出门去，然后坐在地毯上，发了半个小时的呆。

有很长一段时间，我不知所措，在茫然在悲哀在痛苦的时候也会微笑。

房东走后，我四处看了看，觉得沮丧透了。这一年半的时间，居安不思危，竟然不知道什么时候，零零散散地，把五十多个平方米的房子，几乎填满了。单单书、杂志和 CD，已占据了很大的空间。还有那些没有什么用途，心血来潮时买下的玻璃器皿、软性玩具、装饰品……突然之间全部成为了行走的负担。

三年前，一箱子衣服一箱子书，是我全部的行囊。终归是简单，而憎恨搬家只是因为憎恨习惯的骤然改变。刚刚习惯了一个地方，熟悉了那里的街道、商场，知道了在哪家银行交电话费，哪里可以买到新鲜蔬菜，并和卖水果的小贩也渐渐熟悉起来，不再需要再辛苦地讨价还价……一切又要重来了，即使两手空空毫无负担，也是厌烦的，何况此时，附加了如此之多的物质负累。

灰心了整个晚上。

### 3

第二天开始回报社请假出去找房子，跟着中介的员工在城市的寒风中奔波。奔波了三天后，勉强看下一套离原来住处并不太远的，刚刚登记到中介的居所。三天的行走中，才知道冬天真的来了，走在那种没有阳光的小巷，寒冷瞬间就可以将身体穿透。寒冷中，一次次将衣服领子竖了又竖。有一天的一刹那，因为冷，竟恨不能立刻找个有房子的人嫁了。一颗心，忽然变得脆弱不堪……

如此这般，家还未搬，伤感已经到了极限。

再用了整个下午将屋子里所有属于自己的物品装箱，一次次狠下心，扔掉一些可要可不要的东西。也懒得再归总，丢弃的，统统扔在地毯上。我恨那个言而无信的房东，所以成心如此，不给他留彻底的清净。而新的房子在五楼，我想象得出没有电梯抱着那些东西上楼的艰辛。很多物品是不能交给搬家公司处理的，他们不会像我那样精心，会破坏了它们。比如那些漂亮的玻璃酒杯和陶瓷花瓶，它们已经成为我生命中无法丢弃的附属品。

有些辛苦，实在是自己找的。

终于收拾利落，人也跌坐在地毯上，听着自己的呼吸，似乎上气不接下气。常年不运动的身体，已经承受不了简单的劳累。

平缓了片刻，感觉到外面城市冬天的黄昏已慢慢逼近。面前的白色墙壁上，很多顺手记下的电话或者某些人的名字，都已经淡淡地没有了痕迹，最清晰的几个数字，我念出声来，**135 × × × × 800**。

那串被我写在墙壁上的，陌生的号码。在黯淡的窗棂透过

